

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各街道专职消防队 小型消防站消防器材装备采购项目竣工验收 技术咨询项目竞价公告

一、招标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2020 年各街道专职消防队小型消防站消防器材装备采购项目竣工验收技术咨询项目
2. 项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9 万元
3. 采购方式：竞价

二、项目概况

负责做好 2020 年各街道专职消防队小型消防站消防器材装备采购项目 3 个标段（包括：“消防员灭火救援现场防护类装备采购”、“排烟照明水域高空堵漏等类灭火救援装备采购”、“救援现场侦检警戒破拆及特种防护类装备采购”）34940 件套的器材竣工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三、服务内容及成果

2020 年各街道专职消防队小型消防站消防器材装备采购项目竣工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内容包括：

1. 分别按照各项货物供货总数 10%的比例进行抽查验收；
2. 核实到货货物的数量、技术参数是否与对应供货商的投标文件要求相一致；
3. 核实投标文件中规定验收时需提供检测报告的到货货物，

是否对应有第三方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

4. 供应商应标时有提供样品的，要对照样品核实对应到货货物；

5. 核实到货货物是否具备产品合格证；

6. 验收工作完毕后，出具项目验收技术咨询服务报告。

四、项目组成员要求

本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不得少于4名，并具备机电、设备类工程师等相关资质以及相关实践经验人员。

服务期限内，项目负责人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五、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后甲方通知开展验收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六、项目预算

本次服务项目预算在9万元以内，包括验收工作中产生的必要费用。

报价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1. 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单位，精确至个位数；

2. 投标总价不得高于预算限额；

3. 不得出现两个以上的报价；

4. 不得无合理原因低于成本报价。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2. 投标人必须具备相关经营范围，具备开展本项目工作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被禁止参与深圳政府采购投标活动；

4. 本项目不允许将工作内容拆开投标或者分包、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有替代方案。

八、评标方法

本次投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进行评审，评委打分定标，评委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供应商进行打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于投标截止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评标会议选定 1 家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将在龙岗区应急管理局官网进行公示。

九、投标及开标时间、地点

1.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1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00 后；

2.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下午 5:00 前；

3. 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4.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愉龙路 30 号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508 室。

十、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请密封在同一个文件袋中）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愉龙路 30 号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508 室

采购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755-28949203

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 9 月 17 日